

2009年3月



## 植物检疫措施委员会

第四届会议

2009年3月30日 – 4月3日，罗马

### 区域植物保护组织间第二十次技术磋商会议报告

暂定议程议题 7

1. 区域植物保护组织间第二十次技术磋商会议（TC-RPPOs）于2008年8月25—28日在罗马召开<sup>1</sup>。七个区域植物保护组织参加了此次会议，分别是：亚洲及太平洋植物保护委员会（APPPC）、南锥体植物卫生委员会（COSAVE）、欧洲和地中海植物保护组织（EPPO）、泛非植物检疫理事会（IAPSC）、北美植物保护组织（NAPPO）、区域国际农业卫生组织（OIRSA）和太平洋植物保护组织（PPPO）。未与会的两个区域植物保护组织是安第斯共同体（CA）和加勒比海植物保护委员会（CPPC）。

### I. 区域植物保护组织活动的评估

2. 每个区域植物保护组织都介绍了过去一年间在该区域发生的一些主要事件和开展的一些主要活动，具体如下：

- 制定新的区域植物检疫措施标准和战略性两年期工作计划，

<sup>1</sup> 区域植保组织第二十次技术磋商会议的报告全文可查询国际植物检疫门户网站：

<https://www.ippc.int/id/13396?language=en>

为尽量减轻粮农组织工作过程对环境的影响，促进实现对气候变化零影响，本文件印数有限。敬请各位代表、观察员携带文件与会，勿再索取副本。粮农组织大多数会议文件可从互联网www.fao.org网站获取。

- 参与的研讨会（包括国际植物检疫措施标准草案、国际植物检疫门户网站及有害生物风险分析），
- 信息交流，
- 诊断实验室的评估与网络化，
- 植物检疫能力评价，
- 外来入侵植物，
- 果蝇计划，
- 区域性有害生物调查，
- 植物检疫措施和有害生物风险分析培训，
- 为具有区域影响的有害生物制定应急计划，
- 协调区域内生物安保立法。

3. 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简要介绍了 2008 年的活动，其中包括更新标准制定计划、信息交流、争端解决、技术援助以及一些与实施国际植物保护公约相关的活动。针对秘书处可利用的有限资源（尤其是人力资源）和区域植保组织可以支持秘书处的可能方式进行了有意义的讨论。同意区域植保组织在可能的情况下支持植物检疫措施委员会工作计划的各个组成部分，例如，主办区域国际植物检疫措施标准草案研讨会，确保与国家植物保护组织的交流，并与各国一道工作，确保秘书处尽快获知国际植保公约联络点的变更情况。

## II. 植物检疫能力评价工具

4. 讨论了新版植物检疫能力评价（PCE）工具，一些区域植保组织将帮助测试植物检疫能力评价 2008 版。技术磋商会欢迎开发新系统并期待其投入运行。

## III. 公务官员

5. 本次技术磋商会继续就先前的三次技术磋商会讨论的“公务官员”术语的使用进行了商讨，原则上赞成“公务官员”术语应由国家法律界定，没有为所有缔约方使用的单一定义。然而，未提供书面文本。技术磋商会注意到，国际植物检疫措施标准第 7 号和第 12 号的最终修订也取决于对“公务官员”的具体定义内容所取得的一致意见。

#### IV. 认可新的区域植保组织

6. 技术磋商会注意到，随着未来近东植物保护组织（NEPPO）的成立，加勒比海植物保护委员会（CPPC）为加勒比海农业卫生与食品安全机构（CAHFSA）所取代，这些新机构将需要向国际植保公约申请作为区域植保组织（如果其决定这样做）。这不是一个自动程序，也并非由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启动。但是，秘书处将应要求进行讨论并提供指导。

#### V. 植物检疫措施委员会工作计划

##### 标准制定

7. 大多数区域植保组织再一次积极投身于其区域，帮助成员国对送交国家磋商的国际植物检疫措施标准草案提出意见。

8. 技术磋商会注意到，在区域植物检疫措施标准（RSPMs）草案征求意见期间，区域植保组织区域以外的贸易伙伴的参与有不断增加的趋势。这种情况过去也曾发生过，技术磋商会鼓励这种不断增加的透明度和适时参与。

##### 信息交流

9. 技术磋商会同意，信息交流应是技术磋商会议程的一个固定议题。关于如何在国际植保公约框架内推动区域植保组织成员间的信息交流，将要求各区域植保组织就以往的工作提交报告。

10. 粮农组织法律办公室建议，国家植保组织可以通过区域植保组织进行报告，只要国家植保组织向秘书处通报，说明其以这种形式履行自己的国际植保公约报告义务。如果一个国家决定通过其区域植保组织进行交流，国家植保组织显然要承担提供信息责任。本次会议接受该建议，将简化报告程序，方便各国履行其报告义务。特别指出，这将极大地促进通过区域植保组织数据库/报告系统进行国家有害生物报告。

11. 对于那些不具备运营自己网站能力的区域植保组织，决定由区域植保组织制定相关条款，在国际植物检疫门户网站上维护国家数据。秘书处可与这些区域植保组织共同工作，设计更适合的功能。

12. 技术磋商会同意，亟需依照当前的技术和实际执行问题，从全球角度更新电子认证。过去三年间，一些国家在电子认证方面有了极大发展；而对于适当参加电子认证进程所需要的资源投入，一些发展中国家表示了强烈的保留意见。技术磋商会鼓励秘书处在其可利用的资源范围内更积极地参与这个进程。北美植物保护组织

正在计划举办一个全球电子认证会议，希望此次会议有助于更好地了解电子认证的全球发展和需求。

### **能力建设**

13. 许多区域植保组织报告说，他们正在各自区域内推动或积极管理各种能力建设项目，例如区域内协调的生物安保法规和边界控制。

14. 一些区域植保组织报告，他们正在国际植保公约框架下代表成员国，积极实施具体的植检工作（例如植检检验、监督及报告），或应各国要求开展这些工作。

15. 技术磋商会同意，为着手积累执行、审议及支持系统（IRSS）方面关于国际植保公约和国际植检措施标准执行问题的信息，区域植保组织将为技术磋商会准备一份关于各区域执行问题的年度报告。

16. 区域国际农业卫生组织同意在不久的将来，与技术磋商会的所有成员共享诊断实验室确认标准的信息。

### **VI. 植物检疫措施委员会第四届会议的主题**

17. 技术磋商会注意到，最初于 2007 年建议的植检委第四届会议主旨演讲人的主题仍然有效，虽然几个区域植保组织希望召开一届关于“水生植物有害生物的风险”会议。鉴于对《国际植物遗传资源条约》的工作是否会导致植检风险或检疫问题的关注，一些区域植保组织认为，“种质安全转移”问题也令人感兴趣。以前可能涉及的主题清单包括：

- 应用有害生物风险分析标准的执行及实践
- 按照专家所在地点及其专业建立的诊断实验室数据库
- 实施系统方法
- 有害生物信息推广与教育平台
- 水生植物

18. 技术磋商会认为，扩大会议上所涉及的议题非常有益。

### **VII. 区域植保组织技术磋商会议的组织程序**

19. 技术磋商会注意到，今后对区域植保组织技术磋商会的邀请将由秘书处送交国际植保公约，不再由总干事送交。这仅是因为该会议不被看作政府间会议，而是

技术磋商会议。然而，法律办公室注意到，技术磋商会仍将在粮农组织框架内并由总干事授权召开。

### **VIII. 当前及新出现的主要有害生物问题**

20. 技术磋商会注意到两个新出现的植物卫生问题，将在第二十一次技术磋商会上进行深入讨论：

- 对有害生物监测的要求日趋增加，特别是在气候变化背景下；
- 某些“生物燃料”作物入侵的可能性。

### **IX. 2008/2009 年区域植保组织间技术磋商会工作计划**

21. 详细说明见附件 1—2008/2009 年区域植保组织技术磋商会工作计划。

22. 技术磋商会注意到，资源约束阻碍了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充分支持组织、筹备及运行第二十次区域植保组织技术磋商会的能力，希望这种状况在 2009 年得到改善。秘书处高度赞赏若干技术磋商会议与会者为确保会议成功及完成报告进行的额外工作。

### **X. 下一次区域植保组织技术磋商会**

23. 下一次区域植保组织技术磋商会将于 2009 年在乌干达举行。

24. 请植物检疫措施委员会：

1. 注意本报告。

## 附件 1

## 2008 / 2009 年区域植保组织技术磋商会工作计划

	活动/主题	负责机构
1	技术磋商会建议，如植检委第三届会议所同意的那样，在业务计划 7.2 中用“执行”取代“遵守”。	秘书处
2	向战略规划和援助非正式工作组提交可能在植检委第四届会议上讨论的问题。	秘书处
3	将区域植保组织数据库作为国际植保公约内一个积极的报告途径。	秘书处
4	如果近东植物保护组织和加勒比海农业卫生与食品安全机构在 2008/2009 年成立，那么，他们应了解被认可作为区域植保组织的要求。	秘书处
5	区域植保组织更多地参与供国家磋商的国际植物检疫措施标准草案区域研讨会。	所有区域植保组织
6	区域植保组织尽可能参与国际植物检疫门户网站编辑的培训。	所有区域植保组织
7	紧急反应和应急计划交流。	欧洲和地中海植物保护组织/ 南锥体植物卫生委员会
8	为第二十一技术磋商会准备一份关于区域有害生物清单作用与使用的文件。	所有区域植保组织
9	为第二十一技术磋商会准备一份关于植物保护计划的经济影响的文件。	北美植物保护组织/ 太平洋植物保护组织
10	为第二十一技术磋商会准备一份关于种质转移的文件。	太平洋植物保护组织
11	为第二十一技术磋商会准备一份关于电子认证的文件。	北美植物保护组织/ 欧洲和地中海植物保护组织
12	执行、审议及支持系统一要求区域植保组织对不同区域的重点提供投入。秘书处为区域植保组织提供指导。	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
13	关于工作计划中要执行的任务，每季度对所有区域植保组织作出提示。	泛非植物检疫理事会（或欧洲和地中海植物保护组织）

14	泛非植物检疫理事会在 <u>2009年9月30日</u> 前确认召开第二十一技术磋商会的时间和地点。 如果泛非植物检疫理事会不能主办，那么欧洲和地中海植物保护组织将在葡萄牙举办第二十一技术磋商会。	泛非植物检疫理事会 欧洲和地中海植物保护组织
15	技术磋商会不希望以粮农组织的杂草风险评估工作为基础制定入侵植物物种国际植物检疫措施标准，因为其不适合。	秘书处
16	为今后五年的技术磋商会确定一个花名册。	第二十一技术磋商会
17	国际植物保护公约秘书处与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秘书处合作，促进对国际和国家植物检疫要求的了解。	秘书处